

法轮功团体七年蝉联悉尼最大城镇游行冠军

【明慧网】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晚，澳洲悉尼黑镇市市长罗宾逊先生向市议会全体与会者宣布：法轮大法天国乐团在一年一度的黑镇城市文化节二零一四年游行中获得冠军。

从二零零零年至今，法轮大法团体已十五次被邀请参加该庆祝活动，从二零零八年至今已蝉联七年冠军，法轮大法的队伍在每年游行中都是最受欢迎的。

今年人数最多、最有声势的游行队伍是走在前面的法轮功修炼团体，他们由天国乐团、花车和腰鼓队组成，所到之处迎来道路两旁市民们的掌声和赞扬声。法轮大法队伍的祥和、亮丽，



上图：市长罗宾逊先生和法轮功学员代表约翰；左图：法轮功学员参加黑镇城市文化节游行

再次为每年一度的澳洲传统节庆增添无限美好。当天有超过三万多观众沿街观看游行，人们抢拍镜头，争相合影，对法轮功学员赞叹不已。

正如市长罗宾逊先生在颁奖仪式致辞中表示：“黑镇二零一四年的文化节吸引了本地众多多元文化民众的参与和庆祝，本议会希望通过这个颁奖仪式鼓励那些积极参与地区文化活动并且表现突出的民众和团体。现授予澳洲法轮大法学会二零一四年黑镇城市文化节游行活

动军乐队冠军称号。”现授予澳洲法轮大法学会五百澳元奖金，以及一枚刻有“黑镇市政府恭贺澳洲法轮大法学会赢得二零一四年黑镇城市文化节游行活动军乐队冠军”字样的水晶奖牌和奖状一个。

一千四百个谎言是如何出笼的

中共开始全面迫害法轮功之后，一夜间大陆媒体上充斥着形形色色的栽赃法轮功的所谓“新闻”，号称“1400个死亡案例”。我们静下心来想一想，全世界在一百一十多个国家和地区都有人修炼法轮功，包括同为炎黄子孙的台湾，可是都没有出现过所谓自杀、杀人的案例，这是为什么呢？其实，中共搞的哪次运动都是先挑动仇恨，这一千四百例就是精心炮制的让人们仇恨法轮功的一千四百个谎言。

例如重庆永川双石镇的龙刚因精神病复发跳河身亡的事例。龙刚的母亲夏祖容写稿给明慧网说：“儿子确实有精神病，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作为他的父母，我们必须说真话，不能昧着良

心。”“在我儿子死后，一位姓杜的记者来采访我儿媳妇，叫她说自己的丈夫是练法轮功的，把一些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叫她照着念。当时儿媳妇迫于压力这样做了。第二天还给了她二百元钱。用钱收买良心。教人干坏事，并教我孙子说诬蔑大法的话。电视上的假新闻就是这样编出来的。”

再比如所谓的“魏家杀母案”。二零零零年，辽宁盘锦市一个姓魏的女人，平日游手好闲，喜欢打麻将，没钱了就找母亲要。母亲没给，她一怒之下把母亲杀死。公安部门的人让她说自己是练法轮功的，可以保她不判死罪。于是这个“魏家杀母案”便出笼了。

在中共的一千四百例谎言中，有一个叫王誉的机关公务员，一九九八年死于肝硬化，也被莫名其妙的收入

这一千四百例。他的妻子肖玉芬在二零零一年写稿给明慧网声明，丈夫从未炼过法轮功，纯属正常死亡。

对法轮功稍有了解的人都知道，法轮功的修炼是以“真、善、忍”为准则，无论是自杀还是杀人都是杀生，都是有罪的。这在法轮功的书籍中写得明明白白。法轮功所有的书籍一直都是完全公开的，可以在互联网上免费下载。

中共从迫害一开始就大量销毁法轮功书籍，并耗资几十亿元建造世界上最大的网络防火墙，封闭了国内外一切能揭示真相的舆论工具。通过谎言向百姓灌输仇恨，这是中共几十年玩的拿手好戏，过去让人们仇恨地主、仇恨资本家、仇恨右派、仇恨走资派等等，现在仇恨法轮功，不都是这样吗？

沈阳“法官” 焦玉玲明目张胆违法

【明慧网】人生在世，经常需要在善与恶之间作出选择，在中共对法轮功打压中，不少公检法的官员被眼前的权利与利益迷住了本性，选择了为中共迫害法轮功推波助澜，而这种助纣为虐的选择也使自己一步步的走向恶报与地狱的不归途。

2014 年 6 月 17 日，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法院对沈阳法轮功学员刘玉坤非法开庭。刘玉坤是一位 63 岁的老太太，只因当街向民众赠送“真相台历”，就被关进了大牢。

家属聘请了一位北京律师和一位沈阳律师为刘玉坤无罪辩护，然而，负责此案的沈河区主审法官焦玉玲却明目张胆地违法，公开阻挠律师自由办案，不许律师为法轮功学员作无罪辩护，从中百般刁难、阻挠。

法官焦玉玲威胁律师与家属：“如果你们作无罪辩护，就向本地政法委报告。”政法委就是迫害法轮功的专职机构 610 办公室的老巢。此案非法开庭前的 6 月 16 日，沈阳的律师接到沈阳市“610 办公室”电话，威胁他不得参与开庭，否则就吊销律师证，沈阳的律师无奈的解除了委托关系。

在 2014 年 6 月 17 日非法开庭的当天，沈河区法院又公然违反法律，欲对辩护律师安检，法庭刑庭庭长李红（女）与法官焦玉玲咆哮着，给律师施压，周围法警也呼喝律师，狂妄自大，律师据理力争，依法拒绝安检。最后，因为律师无法入庭，法庭决定 6 月 23 日再次开庭。

法官焦玉玲这样恶劣的举动已经不是第一次了。2012 年 12 月 25 日，沈阳市沈河区法院偷偷摸摸地非法开庭构陷法轮功学员翟晖、孟庆洁、姜德新，



左起：沈河区法院主审法官焦玉玲、沈河区法院刑庭庭长李红、沈河区法院院长李万涛

仅有三名亲属被允许进入法庭旁听。在沈阳市“610 办公室”的操控下，主审法官焦玉玲非法重判法轮功学员翟晖四年，孟庆洁六年，姜德新六年。

但法庭并没有拿出明确的法律依据来证明以何论罪。特别是当姜德新当庭指证警察刑讯逼供、并展示他被打掉的牙齿及打伤的身体时，法官焦玉玲不但不调查事实，竟然还当庭阻止姜德新。

对于法轮功的案件，许多法官都避而远之，躲都来不及，因为法官心里最清楚，对法轮功学员的判决是上级领导的命令，而没有法律上的依据，假如有一天，法轮功的案件得以昭雪，那承担罪责的却是主审法官，因为在判决书上签字的是主审法官。民间有句俗语：“打酒管提瓶子的人要钱”，法律也明确规定，法官办案终身负责制，谁签字谁负责。因此有点“心眼”的法官，都不接法轮功的案件。

然而确实有一些象焦玉玲这样的法官为了升官，为了眼前利益，在善与恶的选择中，抛弃了一名法官依法独立判案的职业道德，沦为了中共不法人员迫害法轮功的帮凶。

2012 年 12 月，对法轮功学员翟晖、孟庆洁、姜德新的非法重判是焦玉玲主管的第一个法轮功案子，此次对法轮功学员刘玉坤的诬告，是焦玉玲主管的第二个案子，与此同时，焦玉玲还将主管迫害法轮功学员王义勇与董智宇的案子；迫害法轮功学员李东旭、于溟的案子，这些案子都将非法开庭，一个接一个地接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案子，可见焦玉玲对迫害法轮功的案子多么“热衷”，焦玉玲也确实从中“受益”，现在已担任了沈河区法院刑庭的副院长。

近年来，国内越来越多的正义律师明白真相后都愿意站出来为法轮功学员无罪辩护，一场场精彩的正义辩护不仅使旁听者感动落泪，震慑着那些公检法的官员，甚至有的法官明白真相后再也不参与迫害法轮功了。

其实，这位所谓的“法官”焦玉玲，在 2008 年考入法院前，是一名职业律师，比其他“法官”可能更了解法轮功真相、更加了解法律与道德良知，竟沦落到为了一个芝麻小官残害一群信仰真善忍的善良民众，都是律师出身，表现却天壤之别。

小议“我就相信自己”

【明慧网】一次我给生意人讲法轮功真相时，她说：我就相信自己。我追问一句：你相信自己的什么呀？她看着我不知怎么回答。我问她：人在许愿时是不是都许好愿？谁也不会许明天出门就遇车祸的愿？她说：对呀。我说：入少先队时是不是说过时刻准备着，把一切献给共产党？这是发的毒誓、毒愿。你看看那些贪财害人的贪官，咱能把命献给他们吗？她笑了：哦，我明白了，法轮功真的是为咱好啊。

人相信自己其实是相信自己的思想。如果那个思想是正确的，“相信自己”就是件好事。可如果思想是被中共操控着，那时的“相信自己”就是“相信中共”了。

许愿就得还愿，不想为中共赔上性命的人，必须得声明退出中共的党、团、队组织，把毒誓作废，这样才能在索命的灾难中得到神佛的护佑，才会不做中共的陪葬品。